

107 年國三學生適性入學家長宣導說明會實施計畫

106.11. V1.2A

壹、目的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103 年起全面啟動，這是臺灣教育史上新的里程碑。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最大目的在於提供青少年一個更為合理的教育環境，學生在國中教育階段可以有更為充裕的時間學習所愛，學校也將提供各項適性輔導的措施，提供學生生涯探索，找到自己真正的性向及興趣，然後選其所適，愛其所選。

另外，為降低壓力以及維持學力品質所實施的國中教育會考，是一項新的教育改革政策，國中學生家長有必要加以認識；同時高中高職及五專的入學方式，改由免試入學以及特色招生兩種入學管道所取代；因此，於會考實施前的關鍵時刻，協助國三學生家長瞭解免試入學等相關升學機制，建立多元價值之正確觀念，以及認識後期中等教育各類型學校，適性選擇免試、特色招生等管道入學；並積極協助學生家長因應入學機制的變革，輔導其孩子適性學習與準備，期十二年國教持續順利實施，為辦理本項教育宣導說明會的主要目的。

貳、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台東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雲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花蓮縣政府、宜蘭縣政府、台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台中市政府教育局、台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二、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

三、協辦單位：各場次協辦學校、全國家長教育協會各縣市分會、全國多元入學改革聯盟

參、實施對象：

一、以國中九年級學生家長為主。

二、關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學生家長、教育工作者及一般社會大眾。

肆、實施方式及內容：

- 一、針對實施對象，辦理國三學生家長宣導說明會。
- 二、講座內容，除了介紹國中教育會考之外，就學生在校園生活學習生涯適性發展、有效學習進行分享，另外針對高中高職入學新制度進行說明，最後辦理家長座談。
- 三、國中教育會考等內容，聘請師大心測中心測驗專家擔任講師，入學制度由各招生區入學委員會代表擔任講座，生涯探索、適性輔導、有效學習等內容，聘請資深學校行政代表或資深家長代表擔任。
- 四、場次規劃，是以縣市區為單位各辦 1 場為原則，原則規劃 18 場次，依區域之不同每場次原則各邀約 500 人至 2,500 人與會，邀請關心之學生家長、教育工作者及一般社會大眾參加，惟因應特殊區域家長之需求增辦場次。
- 五、說明會宣導內容、時間及方式採取一致方式為原則，惟偏遠及特殊地區，得參酌地方教育主管機構之意見，及本會以往辦理此類宣導說明會之經驗進行微調。
- 六、說明會所需文宣資料，除請教育部提供相關宣導品之外，並由主辦單位編印『家長宣導手冊』。
- 七、為瞭解與會人員對於本項活動辦理，以及各項教育議題之意見，說明會辦理同時，得進行問卷調查。
- 八、各場次說明會之辦理時間、地點、主持人、主講人等如附表 1 場次表。
- 九、各場次說明會進程序如附表 2 議程表。

陸、預期成效：

期使與會之學生家長及社會大眾，能充分瞭解目前政府所實施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規劃內容，正確輔導孩子適性入學，期十二年國教持續順利實施。

- 柒、檢討報告：各場次說明會辦理結束，由主辦單位就整體實施成效提出活動成果報告，及相關檢討建議。